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仙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寿仙谷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情况如下：

####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查阅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信息披露文件、董事会和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决议等文件，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和影响进行了核查。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520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4,95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03,323,000.00 元，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新股发行费用合计 45,16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58,163,0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全部到位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516 号）。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计划用于以下用途：

单位：万元

---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18,144.42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857.82
3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3,814.06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
合 计		35,816.30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公司 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6,565,078.18 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94,283.28 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收益 7,891,093.41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48,074,603.54 元,其中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38,000,000.00 元。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已投资金额
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18,144.42	5,547.00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857.82	11,127.77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3,814.06	2,660.25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	3,000.00
合 计	35,816.30	22,335.02

###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原因及影响

#### (一)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为“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前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预计项目可达到使用状态日期
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2019 年 5 月 4 日	2020 年 5 月 4 日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前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预计项目可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2018年5月4日	2020年5月4日

##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由寿仙谷全资子公司武义寿仙谷中药饮片有限公司组织实施，建设期为24个月。由于该募投项目设计时间较早，公司在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的同时，对原设计规划进行了阶段性的调整优化，同时，该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故相关生产线的建设周期有所延长。现公司结合该项目的实施进度及验收审批预计情况，决定将该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0年5月4日。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由寿仙谷组织实施，建设期为12个月。受行业发展趋势、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在综合考虑整体技术创新需求的基础上，对专用设备的采购及安装安排相对谨慎。为了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股东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拟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0年5月4日。

##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公司市场情况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虽然对募投项目实施进度造成了一定影响，但公司并未改变项目的投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调整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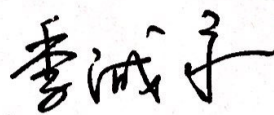
目的投资总额、建设规模和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延期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国信证券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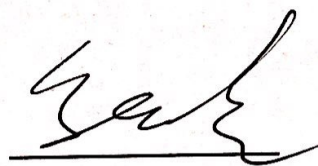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季诚永



余志情

